

依據「風災震災火災爆炸火山災害潛勢資料公開辦法」第 2 條及第 3 條規定，將本市火災及爆炸災害潛勢公開資料整理如下表，其消防防災計畫、消防防護計畫或安全防護計畫等放置於新竹市消防局，可至本局災害管理科查閱。

新竹市火災及爆炸災害潛勢公開資料		
場所屬性：達管制量 30 倍之公共危險物品製造、儲存或處理場所		
1	場所名稱	地址
	台灣玻璃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新竹廠	新竹市香山區中華路 4 段 470 號
	場所類別	達管制量公共危險物品名稱(分類名稱及中或英文名稱)
	室外儲槽場所、一般處理場所	重油、柴油
2	場所名稱	地址
	華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	新竹市香山區埔前路 49 號
	場所類別	達管制量公共危險物品名稱(分類名稱及中或英文名稱)
	室外儲槽場所、一般處理場所	重油
3	場所名稱	地址
	新竹市垃圾資源回收廠(焚化爐)	新竹市北區海濱路 240 之 2 號
	場所類別	達管制量公共危險物品名稱(分類名稱及中或英文名稱)
	室外儲槽場所	柴油
4	場所名稱	地址
	貝民股份有限公司	新竹市香山區中華路 6 段 668 號
	場所類別	達管制量公共危險物品名稱(分類名稱及中或英文名稱)
	一般處理場所	硫磺(液態)
5	場所名稱	地址
	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八廠	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力行路 25 號
	場所類別	達管制量公共危險物品名稱(分類名稱及中或英文名稱)
	室內儲存場所	光阻液、異丙醇、N-甲基-2-四氫吡咯酮、六甲基二矽氮烷、六甲基二矽胺、顯影劑、稀釋液、蝕刻後的殘留物消除劑、光阻去除劑
	室內儲槽場所	廢異丙醇、廢 N-甲基吡咯烷酮、廢蝕刻後的殘留物消除劑、柴油
	室外儲槽場所	柴油
	一般處理場所	清洗液、異丙醇、廢光阻劑、廢抗反射劑、光阻去除劑、廢環戊酮